

濉溪县南坪镇工业集中区片区土地 征收成片开发方案

(编号：HBSX340621-2021-5)

濉溪县人民政府

2021年10月

淮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文件

淮自然资规〔2021〕213号

签发人：曹宏新

淮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濉溪县南坪镇 工业集中区片区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 成果备案的报告

省自然资源厅：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四十五条规定、按照《自然资源部关于印发〈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标准（试行）〉的通知》（自然资规〔2020〕5号）、《安徽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安徽省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标准实施细则（暂行）〉的通知》（皖自然资规〔2021〕1号）规定，濉溪县编制了《濉溪县南坪镇工业集中区片区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编号：HBSX340621-2021-5），片区涉及南坪镇路东村、浍北村，总面积 39.7918 公顷，其中需要征收的土地面积 36.8808 公顷，符合《濉溪县南坪镇总体规划

(2016-2030)》，并已承诺将该方案建设用地布局和规模纳入正在编制的规划期至 2035 年的国土空间规划。征求了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社会公众和有关专家学者和集中建设区内集体经济组织和村民意见，并经该集体经济组织成员三分之二以上村民代表同意，集中建设区域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和永久基本农田，开发后的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以及其他公益性用地比例不低于 40%。该方案已经淮北市人民政府批准，现报请省厅予以备案。

附件：1、《关于濉溪县南坪镇工业集中区片区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的批复》（淮北土开发〔2021〕5号）。

2、《濉溪县南坪镇工业集中区片区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编号：HBSX340621-2021-5）。



（联系人：储颖堃 联系电话：15956169779）

淮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办公室

2021年12月7日印发

安徽省人民政府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批复

淮北土开发〔2021〕5号

关于濉溪县南坪镇工业集中区片区土地征收 成片开发方案的批复

濉溪县人民政府：

你县《关于批准濉溪县南坪镇工业集中区片区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的请示》（濉政〔2021〕38号）收悉。依据《自然资源部关于印发〈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标准（试行）〉的通知》（自然资规〔2020〕5号）、《安徽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安徽省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标准实施细则〉的通知》（皖自然资规〔2021〕4号），现批复如下：

一、同意将位于濉溪县南坪镇城镇开发边界内南坪镇39.7918公顷土地纳入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范围，其中集体土地36.8808公顷、国有土地2.9110公顷。

二、你县应按照经批准的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要求，依据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和详细规划组织开展土地综合开发建设活动，切实维护被征地农民合法权益。

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要对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实施情

况以及年度实施计划落实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督促成片开发方案得到有效实施。

此复。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淮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淮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12月6日印发

濉溪县人民政府文件

濉政〔2021〕38号

签发人：孙进

濉溪县人民政府 关于批准濉溪县南坪镇工业集中区片区 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的请示

市人民政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四十五条规定，按照《自然资源部关于印发〈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标准（试行）〉的通知》（自然资规〔2020〕5号）、《安徽省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标准实施细则（暂行）》（皖自然资规〔2021〕1号）要求，我县编制了濉溪县南坪镇工业集中区片区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编号：HBSX340621-2021-5）。片区位于濉溪县南坪镇镇区北部工业集中区，总面积 39.7918 公顷，其中需要征收的土地面积 36.8808 公顷。

本次上报的集中建设区域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符合《濉溪县南坪镇总体规划（2016-2030）》，征求了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社会公众和有关专家学者和村民意见，并经该集体经济组织成员的三分之二以上村民代表同意，集中建设区域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和永久基本农田，开发后的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以及其他公益性用地比例不低于40%。

我县承诺将濉溪县南坪镇工业集中区片区范围全部纳入正在编制的规划期至2035年县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城镇开发边界集中建设区内。

妥否，请批示。

- 附件：1.濉溪县南坪镇工业集中区片区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编号：HBSX340621-2021-5）
- 2.《自然资源部关于印发〈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标准（试行）〉的通知》（自然资规〔2020〕5号）
- 3.《安徽省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标准实施细则（暂行）》（皖自然资规〔2021〕1号）



（联系人：徐亚军 联系方式：15856167272）

抄送：淮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濉溪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11月8日印发

濉溪县南坪镇工业集中区片区土地 征收成片开发方案

(编号：HBSX340621-2021-5)

濉溪县人民政府

2021年10月

目录

一、成片开发的位置、面积、范围和基础设施条件.....	1
1.片区位置、面积、范围.....	1
2.基础设施条件.....	3
二、成片开发的必要性、主要用途和实现的功能.....	11
3.必要性.....	11
4.主要用途.....	13
5.拟实现的功能.....	14
三、成片开发拟安排的建设项目、开发时序和年度实施计划.....	14
6.拟安排的建设项目.....	14
7.年度实施计划.....	15
四、成片开发范围内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以及其他公益性用地比例.....	17
8.公益性用地比例.....	17
五、成片开发的土地利用效益以及经济、社会、生态效益评估.....	19
9.土地利用效益评估.....	19
10.成片开发的经济效益评估.....	19
11.社会效益评估.....	20
12.生态效益评估.....	20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21

13.规划符合性.....	21
14.广泛征求意见情况.....	22
15.本地土地节约集约利用情况.....	23
16.其他有关情况.....	2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19年修正）及《自然资源部关于印发<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标准（试行）>的通知》（自然资规〔2020〕5号）《安徽省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标准实施细则（暂行）》（皖自然资规〔2021〕1号）的有关规定，濉溪县人民政府组织编制了濉溪县南坪镇工业集中区片区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编号：HBSX340621-2021-5），具体内容如下。

一、成片开发的位置、面积、范围和基础设施条件

1. 片区位置、面积、范围

本片区位于濉溪县南坪镇镇区北部的工业集中区，四至范围为：东至110kV高压走廊，南至纬九路，西至九里沟路，北至纬六路，总面积39.7918公顷，其中农用地36.8525公顷，建设用地2.9393公顷，未利用地0.0000公顷（详见附件1），拟征收土地面积36.8808公顷（详见附图）。



图 1-1 开发片区四至位置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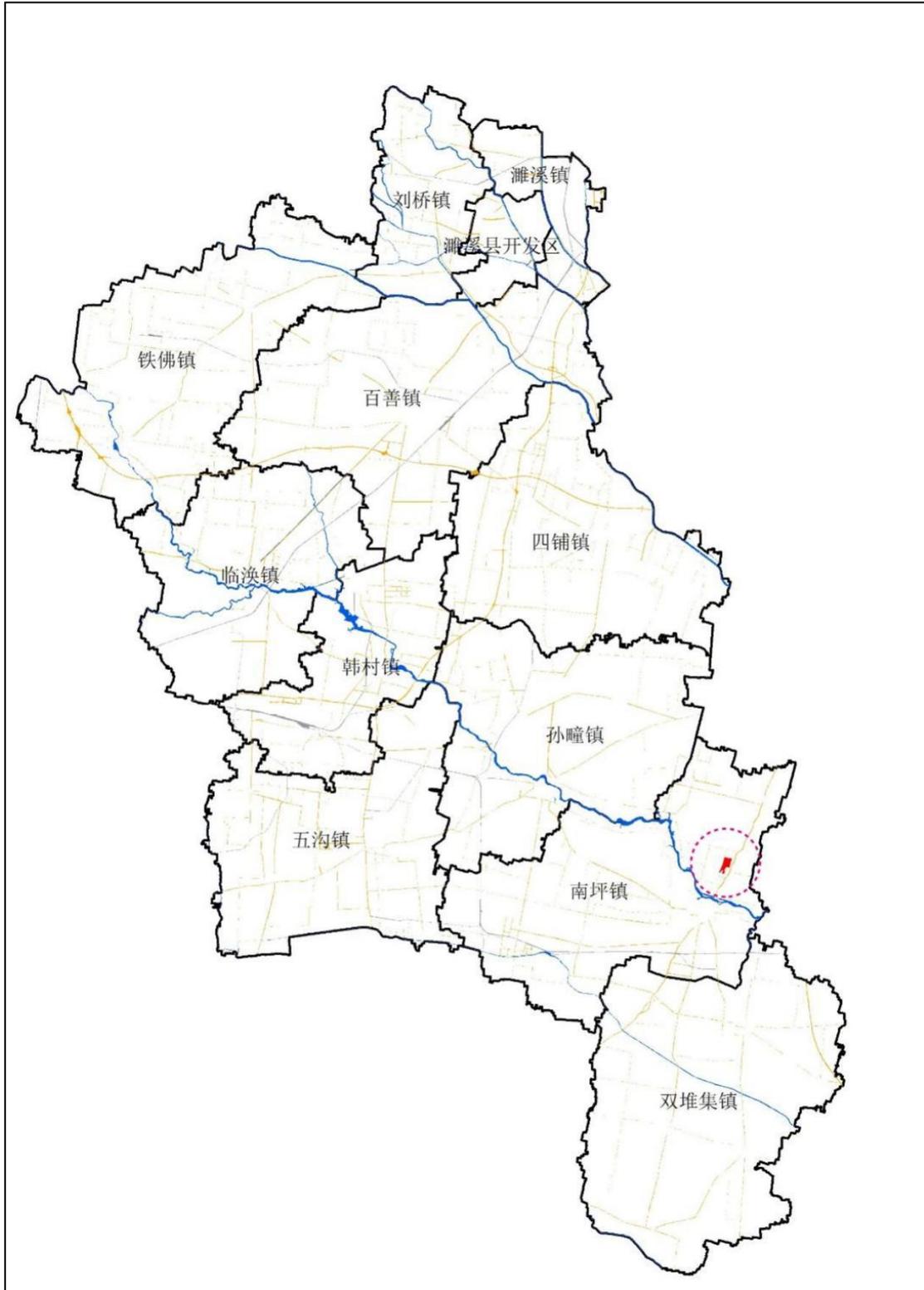


图 1-2 开发片区在濉溪县位置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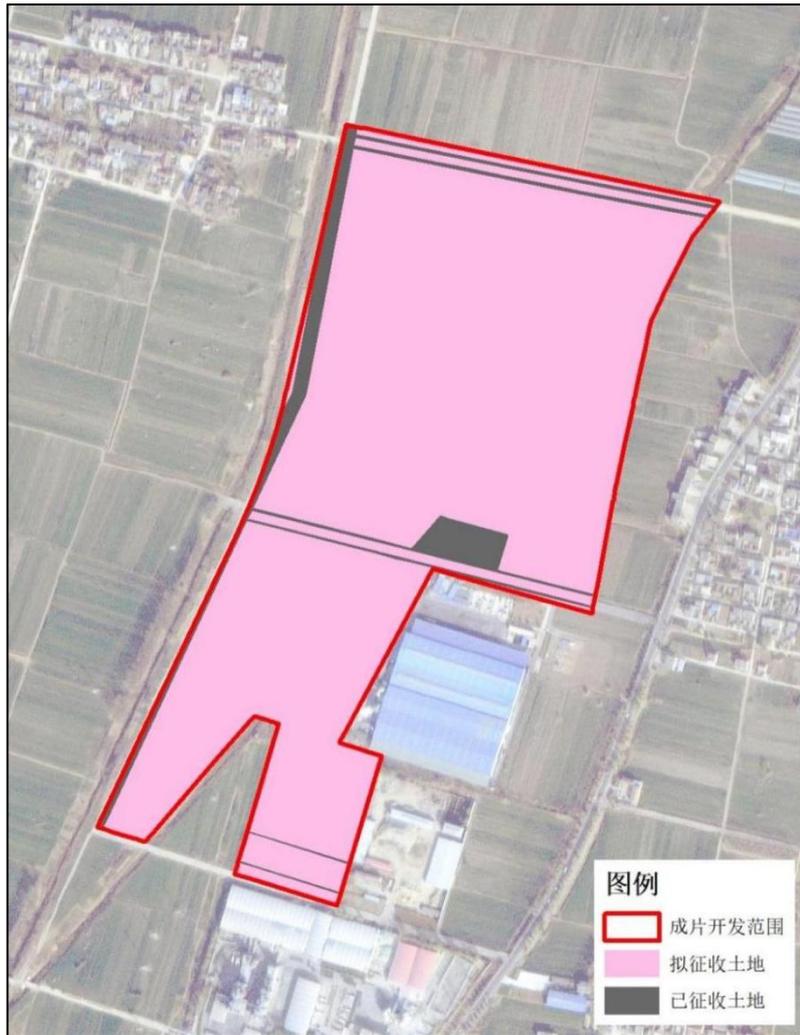


图 1-3 开发片区拟征收土地分布图

2. 基础设施条件

(1) 交通条件

现状交通：片区范围内及周边现状建成道路有宿阜路(S306)等主干道路，兴业路、九里沟路、园南路等主、次干道，交通状况良好。

规划交通：落实规划要求，完成片区路网建设，片区内规划新建纬七路、经一路，提升九里沟路、纬六路、兴业路、纬九路、园南路等。

(2) 供电条件

片区供电电源为 220kV 南坪变及现状 35kV 姚寨变，可满足片区周边生产生活用电需求。为满足未来工业发展的用电需求，规划扩大片区内 35kV 姚寨变电站用地规模及配电容量，根据入驻企业的位置和类型进一步加强片区周边电网改造，沿纬六路、纬七路、兴业路、九里沟路、纬九路架设 10kV 输电线，沿片区东侧高压走廊和宿蒙沟架设 35kV 输电线。

表 1-2 片区范围内用电负荷预测表

用地代码	用地名称	面积 (ha)	用电负荷标准 (kW/ha)	用地负荷 (kW)
08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1.42	260	369.67
10	工矿用地	21.79	400	8716.08
12	道路与交通设施用地	6.68	15	100.13
13	公用设施用地	2.01	150	301.62
14	绿地与开敞空间	7.89	20	157.87
小计	——	——	——	9645.37
	同时系数	——	0.75	——
	合计	——	——	7234.03

按照片区范围内各类用地的规模和用电标准分别计算用电负荷，按同时系数为 0.75 计，预测总用电负荷约为 7234.03kW。片区范围内供电电源 220kV 南坪变及扩容后 35kV 姚寨变，可满足片区范围内用电负荷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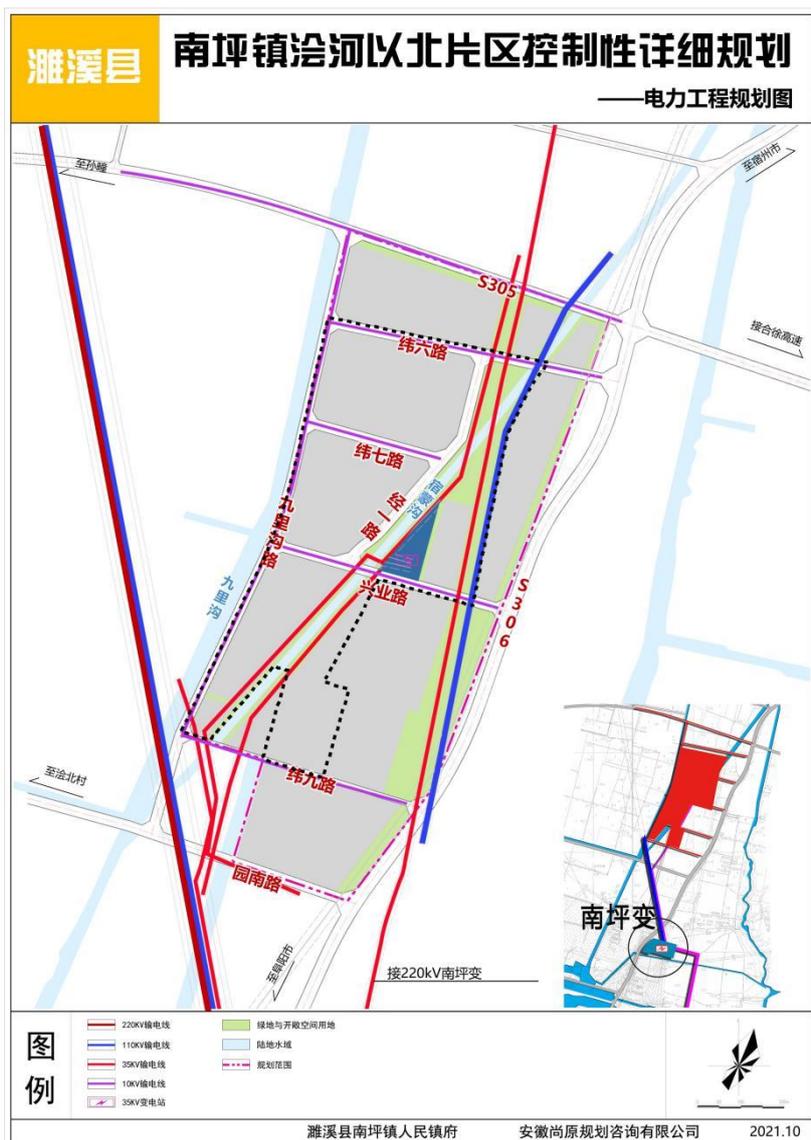


图 1-5 片区电力工程规划图

(3) 供气条件

片区内燃气主气源为西气东输支线，焦炉气转换天然气，片区北部已建成一处 LPG 天然气储配站，片区西侧有中压管道穿过。为满足后期工业发展的用气需求，规划在片区内的纬六路、兴业路、九里沟路布置燃气中压管网，使燃气管网成环形，有利于天然气管网的平衡和安全。天然气管道采用无缝钢管或螺旋焊钢管，管道尺寸为 DN200 中压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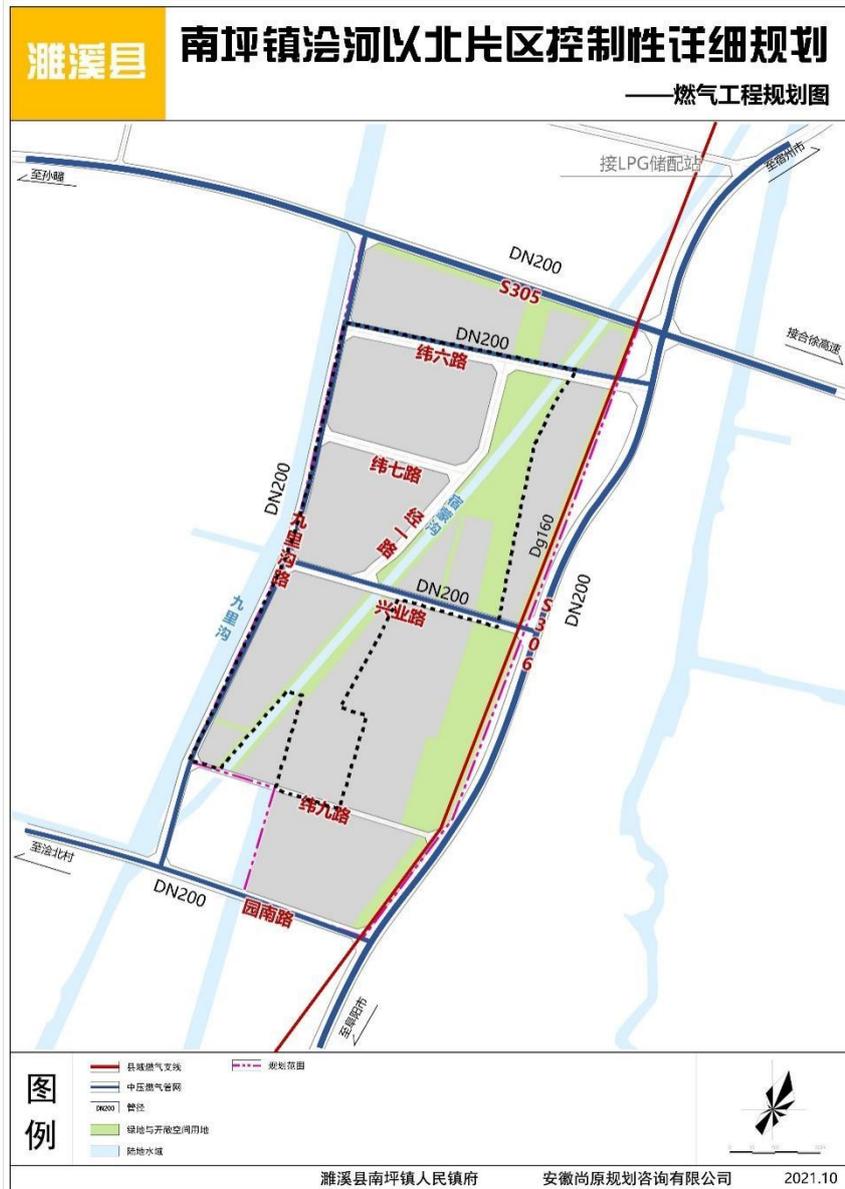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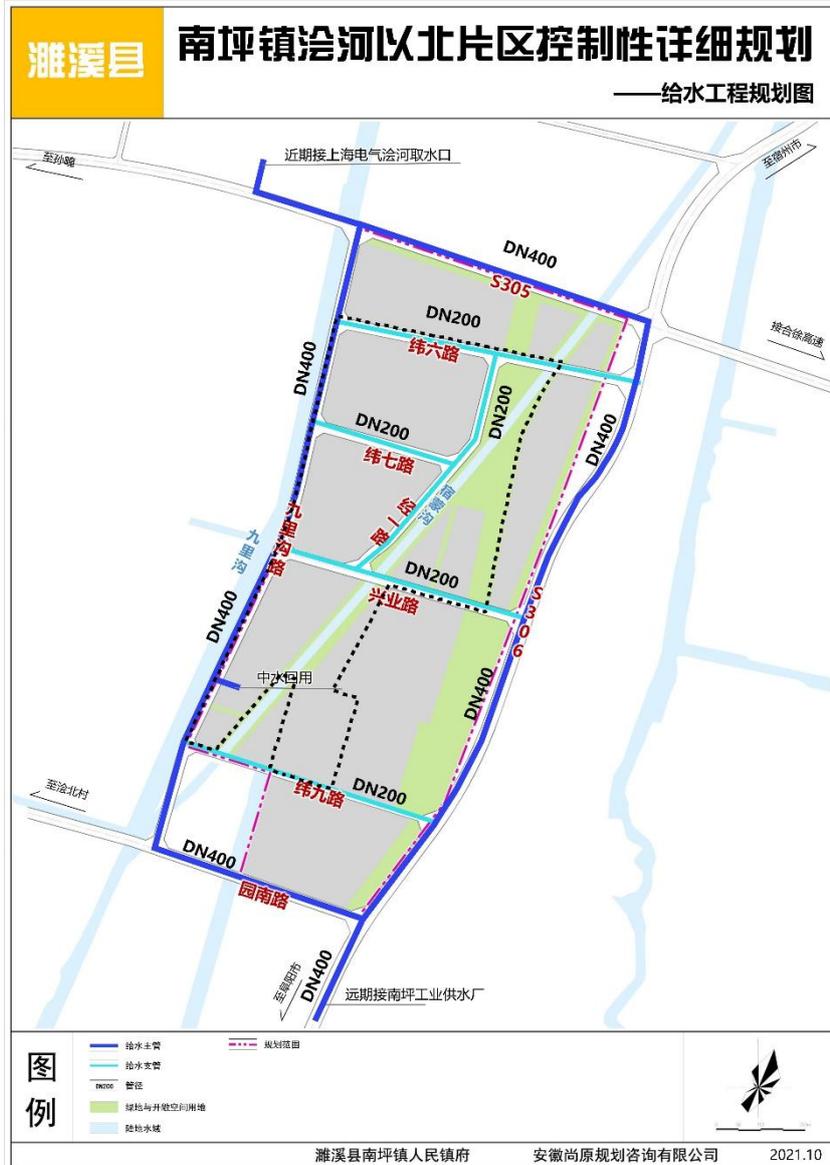


图 1-6 片区燃气工程规划图

(4) 供水条件

片区内现有水源均为自备地下水水井，生活用水方面，片区南部分布有南坪水厂，日供水量为5100立方米，后期可为片区内提供生活用水；工业用水方面，片区西北部侧的上海电气（濉溪）生物质发电厂已于浍河设置取水口，取水许

可证年取水量为63.72万立方米，项目年度实际取水计划46.16万立方米，结余17.56万立方米/年。



预测片区实施完成后，年工业供水需求量为23.5万立方米，为满足工业发展的用水需求，规划将上海电气（濉溪）生物质发电项目污水接入规划范围内污水处理厂中水回用设施，可循环利用中水约20万立方米/年，加上上海电气（濉溪）生物质发电厂结余用水量17.56万立方米/年，即实际可

供给南坪工业集中区用水量约为37.56万立方米/年，可满足规划范围内工业用水需求。在片区内沿主要道路敷设DN400给水干管，其他道路敷设DN200给水管，提高片区供水稳定性。



图 1-8 片区污水工程规划图

(5) 排水条件

南坪镇现状排水方式为雨污合流制，主要道路两侧铺设排水管道，但无污水处理设施。

污水量预测：根据《濉溪县南坪镇总体规划(2016-2030)》

(6) 公共服务及公益事业条件

片区附近现有公共服务设施为浚北村卫生院、南坪镇人民政府和镇中心医院等，主要分布在片区南部的南坪镇镇区。规划在片区内部新建一处村委会及园区配套（片区）服务中心，并在工业集中区内配套停车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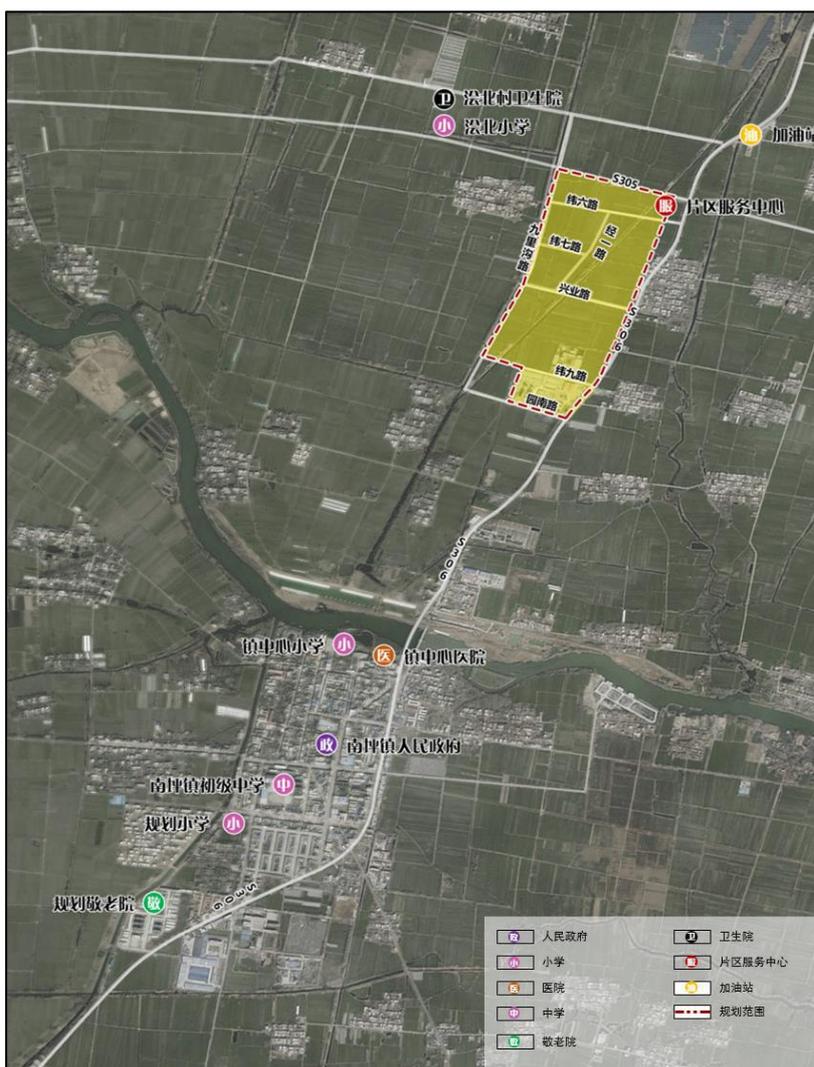


图 1-10 公益性服务设施分布图

二、成片开发的必要性、主要用途和实现的功能

3. 必要性

——在实现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方面

《濉溪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明确“深入实施工业强县战略，加快产业体系优化升级”。重点强调南坪镇工业集中园区应以发展加工制造业为主，积极与宿州大外环连接，发挥交通地理位置优势，吸引投资，打造皖北地区特色鲜明、综合配套完善的新型工业集中区。南坪镇工业基础良好，主要企业有淮北恒欣化工有限公司、安徽恒力电业有限责任公司、淮海南坪中联水泥有限公司、濉溪县任楼新型建材厂、濉溪县兰福新型墙材有限公司、濉溪县瑞丰商贸有限公司、淮北市华强面粉有限公司等。南坪镇工业集中区以新型建材产业（非金属矿物制品业）为主导产业，围绕上下游产业链，打造专业型新型建材产业示范区，力争成为县域南部重要产业节点，区域新型建材产业现代化生产基地、绿色建材产业示范园区。土地征收成片开发的实施可进一步提升南坪镇工业基础条件，加快地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步伐。

——在实施城市国土空间规划方面

《淮北市濉溪县城市总体规划（2013-2030）》明确了“一区两群、两轴两带”的县域总体空间布局，其中“两群”指以临涣镇为中心，与韩村镇、孙疃镇构建城镇组群，共同构成城市副中心；以及以南坪为中心构建轴带带动的城镇组群，加强与宿州的空间整合与协调，借力发展。南坪镇作为

濉溪县南部重要城镇，规划确定为濉溪县域内两个新市镇之一，其发展可以进一步推进该地区国土空间规划的有效实施。

——在满足城镇开发需求方面

土地征收成片开发的实施可进一步加强南坪镇工业集中区的基础建设，通过完善基础设施，筑巢引凤，实行招商引资优惠政策，产业集中区吸引数家企业入驻，安徽南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煤矸石烧结砖项目（近期拟建二期）、中联水泥项目、昊友物流仓储项目等已先后落地和签约，实现了起步阶段向起飞阶段的过渡。在带动产业发展的同时，进一步扩大南坪镇镇区范围，促进工业集中区的外向拓展，加快与南部镇区的融合。

4. 主要用途

本片区规划：

工业用地约 21.7902 公顷，占比 54.76%；

城镇道路用地约 6.1172 公顷，占比 15.37%；

防护绿地约 3.7489 公顷，占比 9.42%；

排水用地约 1.0260 公顷，占比 2.58%；

公园绿地约 2.3671 公顷，占比 5.95%；

供电用地约 0.9848 公顷，占比 2.48%；

机关团体用地约 1.4218 公顷，占比 3.57%；

交通场站用地约 0.5582 公顷，占比 1.40%；

沟渠约 1.7776 公顷，占比 4.47%。

表 2-1 开发片区用地构成表

规划地类	面积	占比	公益性用地与非公益性用地比例
城镇道路用地	6.1172	15.37%	40.77%
防护绿地	3.7489	9.42%	
排水用地	1.0260	2.58%	
公园绿地	2.3671	5.95%	
供电用地	0.9848	2.48%	
机关团体用地	1.4218	3.57%	
交通场站用地	0.5582	1.40%	
沟渠	1.7776	4.47%	59.23%
工业用地	21.7902	54.76%	
总计	39.7918	100.00%	100.00%

5. 拟实现的功能

本片区将依托现状基础设施，通过对片区的开发建设，实现工业发展功能、综合服务功能、绿地休闲功能。

表 2-2 开发片区规划分区表

规划分区	面积（公顷）	占比
工业发展区	26.5361	66.69%
综合服务区	6.4784	16.28%
绿地休闲区	6.7773	17.03%
合计	39.7918	100.00%

三、成片开发拟安排的建设项目、开发时序和年度实施计划

6. 拟安排的建设项目

根据《濉溪县南坪镇总体规划（2016-2030）》、《濉溪县南坪镇浍河以北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及其他相关规划，本片区拟安排的主要建设项目有工业设施项目、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项目、公园绿地项目、公共设施项目、交通运输设施项目。具体各地块拟安排建设项目见下表：

表 3-1 开发片区内各地块拟安排项目一览表

地块编号	面积(公顷)	规划用途	计划安排项目
DK01	5.9406	城镇道路用地	交通运输设施项目
DK02	2.4363	工业用地	南黎口罩厂项目
DK03	2.8169	工业用地	上海电气储能电站
DK04	2.3375	工业用地	上海电气储能电站（二期）
DK05	0.8546	防护绿地	公园绿地项目
DK06	0.6436	公园绿地	公园绿地项目
DK07	1.1934	沟渠	公园绿地项目
DK08	0.5978	公园绿地	公园绿地项目
DK09	2.8185	防护绿地	公园绿地项目
DK10	6.1784	工业用地	车斗制造厂
DK11	0.9848	供电用地	姚寨变电站
DK12	1.4218	机关团体用地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项目
DK13	3.7851	工业用地	预拌砂浆搅拌站、路砖厂
DK14	0.5144	公园绿地	公园绿地项目
DK15	0.5842	沟渠	公园绿地项目
DK16	0.6113	公园绿地	公园绿地项目
DK17	1.2079	工业用地	南黎环保料二期
DK18	1.026	排水用地	污水处理站
DK19	3.0281	工业用地	南黎环保料二期
DK20	0.0758	防护绿地	公园绿地项目
DK21	0.5582	交通场站用地	社会停车场
DK22	0.1766	城镇道路用地	交通运输设施项目

7. 年度实施计划

为确保濉溪县“十四五”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实施的连续性和基础设施建设的时序性，本片区拟3年内完成土地征收和供地，具体如下：

2021年完成土地征收2.7518公顷，供出土地0.0000公顷；2022年完成土地征收15.2749公顷，供出土地18.0267

公顷；2023 年完成土地征收 18.8541 公顷，供出土地 18.8541 公顷。

表 3-2 片区土地拟征收时序表

年份	项目名称	面积（公顷）	小计
2021	工业设施项目	2.7518	2.7518
2022	工业设施项目	10.7807	15.2749
	交通运输设施项目	4.4942	
2023	公园绿地项目	7.7208	18.8541
	交通运输设施项目	0.5582	
	公共设施项目	1.5914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项目	1.4193	
	工业设施项目	7.5644	
合计		36.8808	36.88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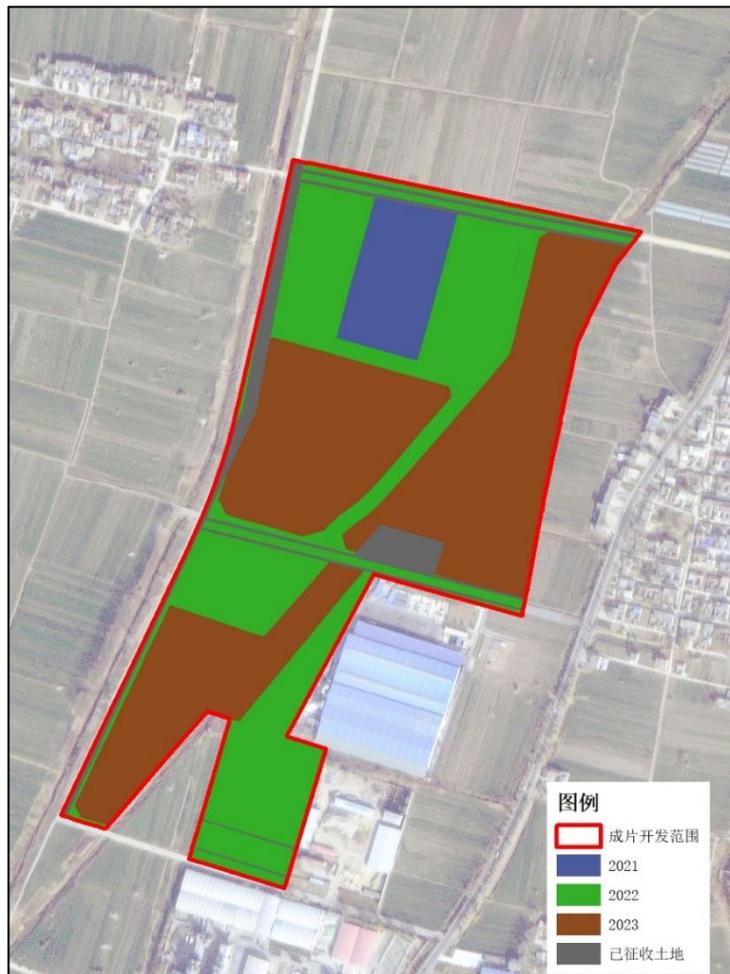


图 3-1 开发片区年度批地计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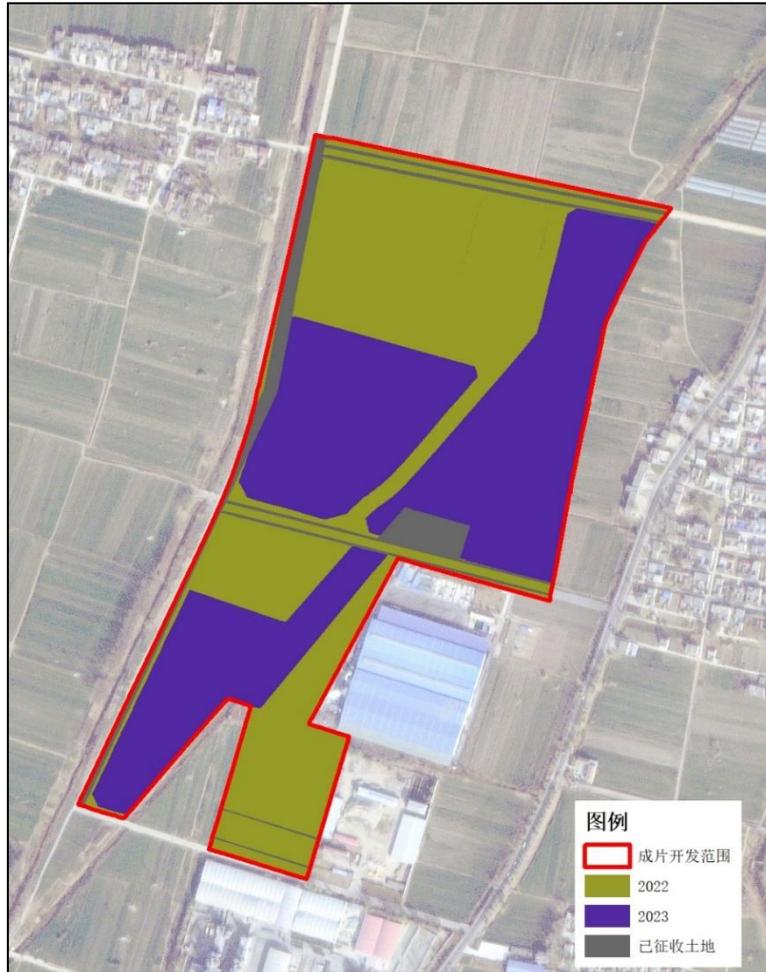


图 3-2 开发片区年度供地计划图

四、成片开发范围内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以及其他公益性用地比例

8. 公益性用地比例

成片开发范围内，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以及其他公益性用地面积为 16.2240 公顷，比例为 40.77%。

公益性用地中，基础设施用地公顷 6.6754 公顷，比例为 16.77%，由城镇道路用地和交通场站用地组成；公共服务设施用地面积 3.4326 公顷，比例为 8.63%，由机关团体用地、

排水用地、供电用地等组成；其他公益性用地 6.1160 公顷，比例为 15.37%，由公园绿地和防护绿地组成。

表 4-1 开发片区公益性用地类别统计表

公益性类别		面积（公顷）	占比
基础设施用地	城镇道路用地	6.1172	15.37%
	交通场站用地	0.5582	1.40%
小计		6.6754	16.77%
公共服务设施用地	排水用地	1.0260	2.58%
	供电用地	0.9848	2.48%
	机关团体用地	1.4218	3.57%
小计		3.4326	8.63%
其他公益性用地	防护绿地	3.7489	9.42%
	公园绿地	2.3671	5.95%
小计		6.1160	15.37%
合计		16.2240	40.77%



图 4-1 开发片区公益性用地分布图

五、成片开发的土地利用效益以及经济、社会、生态效益评估

9. 土地利用效益评估

片区总面积 39.7918 公顷，现状国有用地 2.9110 公顷，土地开发利用率为 7.32%，开发完成后，全部为国有土地，预计本片区的土地开发利用率将达到 100%。

依据《濉溪县南坪镇浍河以北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的要求，规划对容积率作以下规定：工业用地不低于 1.0；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小于等于 1.2。规划对建筑密度作以下规定：工业用地大于等于 40%；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小于等于 30%。亩均建设用地固定资产投资强度为不低于 150 万元/亩。

10. 成片开发的经济效益评估

依据《濉溪县南坪镇浍河以北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和相关技术标准要求，测算片区开发的新增固定资产投资 49027.95 万元，产生土地出让金收益 1993.66 万元。

表 5-1 开发片区主要财政收入统计表

土地性质	出让面积（公顷）	出让价格 （万元/亩）	出让金额	出让金收益
			（万元）	（万元）
工业用地	21.0969	9	2848.08	1993.66

表 5-2 开发片区新增固定资产投资情况表

土地性质	用地面积 (公顷)	建筑面积 (万平方米)	亩均投资 强度 (万元 /亩)	工程造价 (元/平 方米)	合计 (万元)
工业用地	21.7902	21.7902	150		49027.95
公共管理与公共 服务用地	1.4218	1.7062	---	3200	5459.71
交通运输用地 (含市政管线)	6.6754	---	---	1200	8010.48
绿地与开敞空间 用地	6.1160	---	---	360	366.12

11. 社会效益评估

预计可以产生以下社会效益：

在产业发展方面，成片开发的实施，可进一步提升南坪镇工业集中区内的基础设施条件，通过完善基础设施，筑巢引凤，吸引更多的企业入驻，形成产业集聚效益，增加地区的税收。

在带动就业方面，产业的发展还可以增加更多的就业岗位，带动附近居民就近就业，提高当地居民的收入和生活水平，更有利于社会稳定发展。

12. 生态效益评估

预计可以产生以下生态效益：

新建污水处理厂，提升水环境：土地征收成片开发的实施，提升了区域的污水处理设施，通过新建污水处理厂，增加雨水和污水管网密度，可实现雨污分流，有利于地区水环境的提升。

增加绿化面积，提升环境质量：通过成片开发，片区内部的绿地率提高至 15.37%，绿化率的提升可以中减轻工业生

产产生的粉尘污染和噪声污染。同时，可以进一步提升生态廊道的通达性，构建安全的区域生态网络。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3. 规划符合性

本方案符合《濉溪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已纳入濉溪县 2021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年度计划。方案依据《濉溪县南坪镇总体规划（2016-2030）》、《濉溪县南坪镇浍河以北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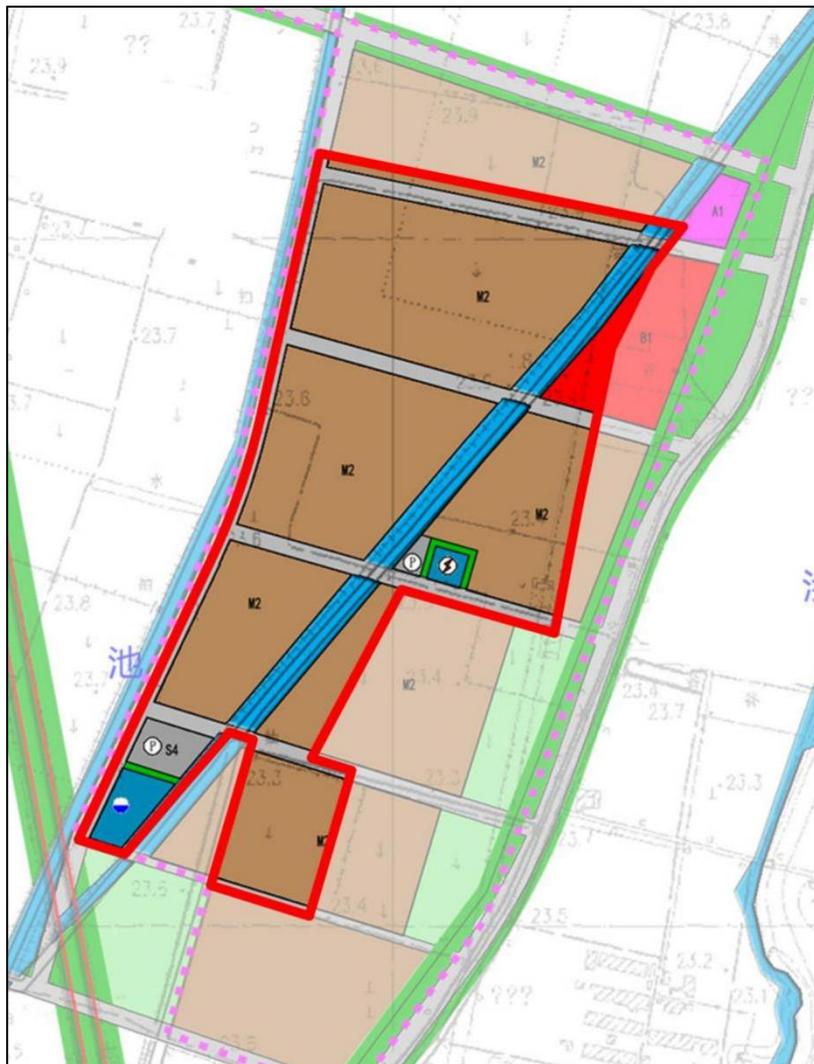


图 6-1 总规符合性检验图

已承诺将后续实施计划纳入当年度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年度计划。

片区用地全部位于城镇总体规划确定的城镇建设用地区域内，符合《濉溪县南坪镇总体规划（2016-2030）》。

经与濉溪县永久基本农田数据库和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套合分析，片区不涉及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和生态保护红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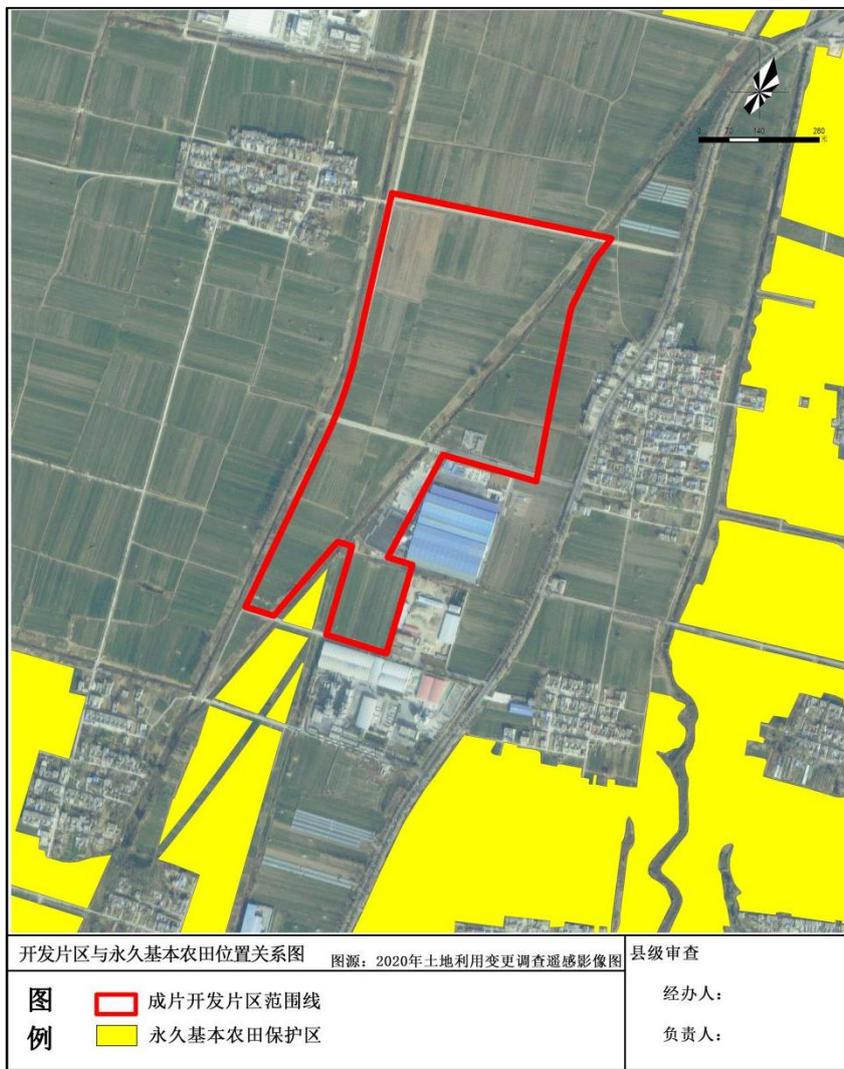


图 6-2 片区范围与永久基本农田的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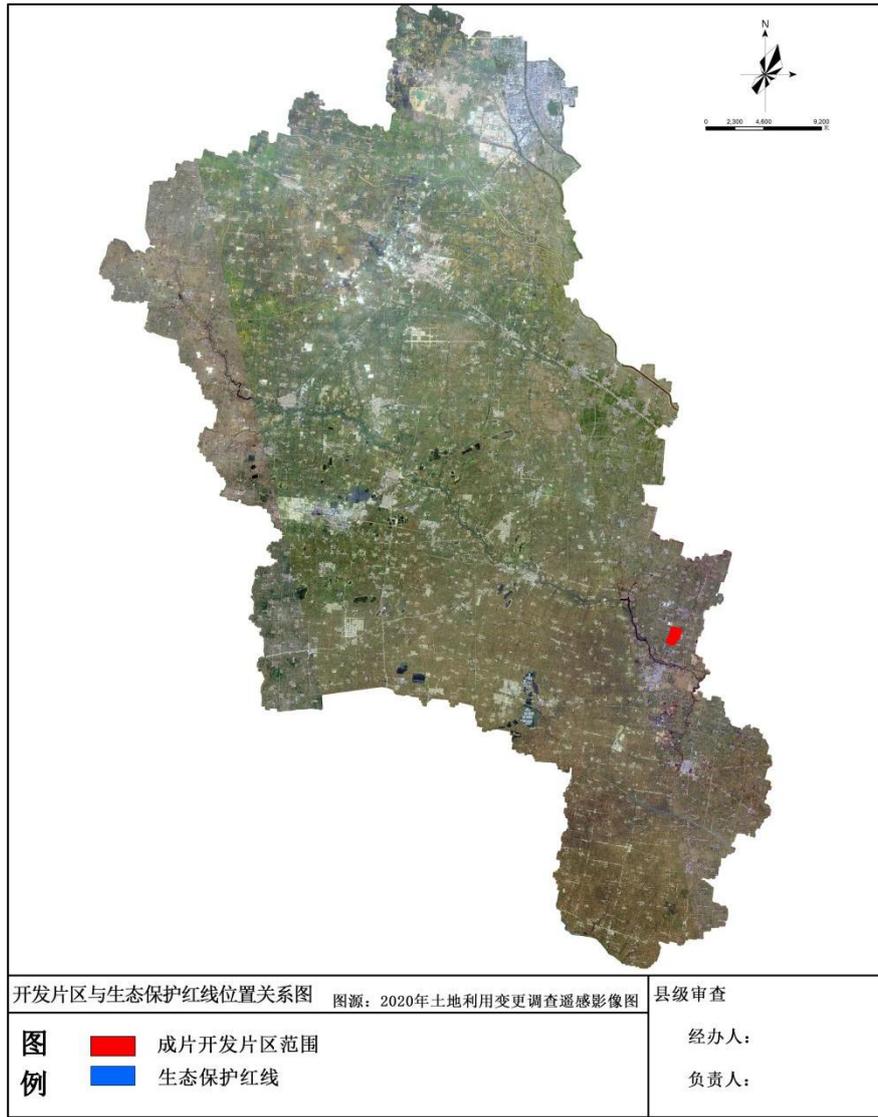


图 6-3 片区范围与生态保护红线的关系

14. 广泛征求意见情况

2021年10月14日，分别召开濉溪县南坪镇路东村和浍北村村两委会议，路东村和浍北村村两委成员在认真了解方案和深入讨论的基础上，一致同意该成片开发方案。

2021年10月14日，通过村民代表大会的形式征求涉及征地的濉溪县南坪镇路东村和浍北村村民代表的意见。路东村应到村民代表60人，实际到场44人，到场村民代表全部同意此次征收方案，无其他意见；浍北村应到村民代表52

人，实际到场 37 人，到场村民代表全部同意此次征收方案，无其他意见。



2021 年 10 月 18 日，濉溪县县委常委、副县长张磊在县政府三楼会议室，主持召开县政府办公室、县人大、县政协、县发改委、县经信局、县人社局、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生态环境分局、县住建局、县交通局、县农业农村局、南坪镇等部门领导和有关专家学者会议，征求濉溪县南坪镇工业集中区片区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编号：HBSX340621-2021-5）意见。

会议指出，成片开发方案的实施，是濉溪县融入长三角一体化，贯彻落实《皖北承接产业转移集聚区建设实施方案》的具体举措，同时，成片开发方案的实施，可以促进当地经济社会发展，增加被征地农民就业机会，改善当地村民生产、生活条件，符合公共利益的要求，成片开发方案已通过集中建设区内集体经济组织成员三分之二以上村民代表同意，集中建设区域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和永久基本农田。开发后的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以及其他公益性用地比例不低于 40%，符合《安徽省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标准实施细则（暂行）》

的规定要求。方案符合濉溪县经济社会发展的要求，会议原则同意实施该成片开发方案。



15. 本地土地节约集约利用情况

濉溪县 2020 年批而未供土地处置率 36.68%，2020 年无闲置土地处置任务，批而未供土地及闲置土地处置率指标均满足《安徽省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标准实施细则（暂行）》中关于县域内上一年度批而未供土地或者闲置土地处置率到 15%的管控要求。

濉溪县 2021 年 1 季度批而未供土地处置率为 4.57%，2 季度批而未供土地处置率为 9.68%，3 季度批而未供土地处置率为 12.86%，截止 10 月底批而未供土地处置率为 14.54%。2021 年 1 季度闲置土地处置率为 79.41%，2 季度闲置土地处置率为 79.41%，3 季度闲置土地处置率为 79.41%。

不涉及省级以上开发区土地建成率、亩均固定资产投资总额、亩均税收、综合容积率等指标均低于同级别、同类型开发区平均指标值 50%。

濉溪县不存在城市新区土地集约利用程度评价认定效率低下的情况。

16. 其他有关情况

该片区范围内不涉及化工园区。

不存在已批准实施的土地征收成片开发连续两年未完成方案安排的年度实施计划。

不存在集中建设区内具有土壤污染风险的建设用地地块未达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修复目标。

附件 1:

濉溪县南坪镇工业集中区片区 (编号:HBSX340621-2021-5)基本情况表

单位:公顷(0.0000)

一、集中建设区域现状情况					
位置	片区位于濉溪县南坪镇镇区北部的工业集中区;				
范围	东至 110kV 高压走廊,南至纬九路,西至九里沟路,北至纬六路;				
土地 利用 现状	地类	面积	国有土地	集体土地	拟征收土地
	农用地	36.8525	0.0000	36.8525	36.8525
	建设用地	2.9393	2.9110	0.0283	0.0283
	未利用地	0.0000	0.0000	0.0000	0.0000
	共计	39.7918	2.9110	36.8808	36.8808
二、集中建设区域规划情况					
依据的规划名称	《濉溪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濉溪县南坪镇总体规划(2016-2030)》				
片区面积	规划主要用途	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其他公益性用地			
		面积	占比		
39.7918	工业用地	16.2240	40.77%		
三、成片开发土地征收与供地年度实施计划					
实施年度	征地面积	供地面积			
2021 年	2.7518	0.0000			
2022 年	15.2749	18.0267			
2023 年	18.8541	18.8541			
合计	36.8808	36.8808			

濉溪县南坪镇工业集中区片区 (HBSX340621-2021-5) 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



开发片区位置图 图源：2020年土地利用变更调查遥感影像图

县级审查

图
例

成片开发片区范围线

经办人：陈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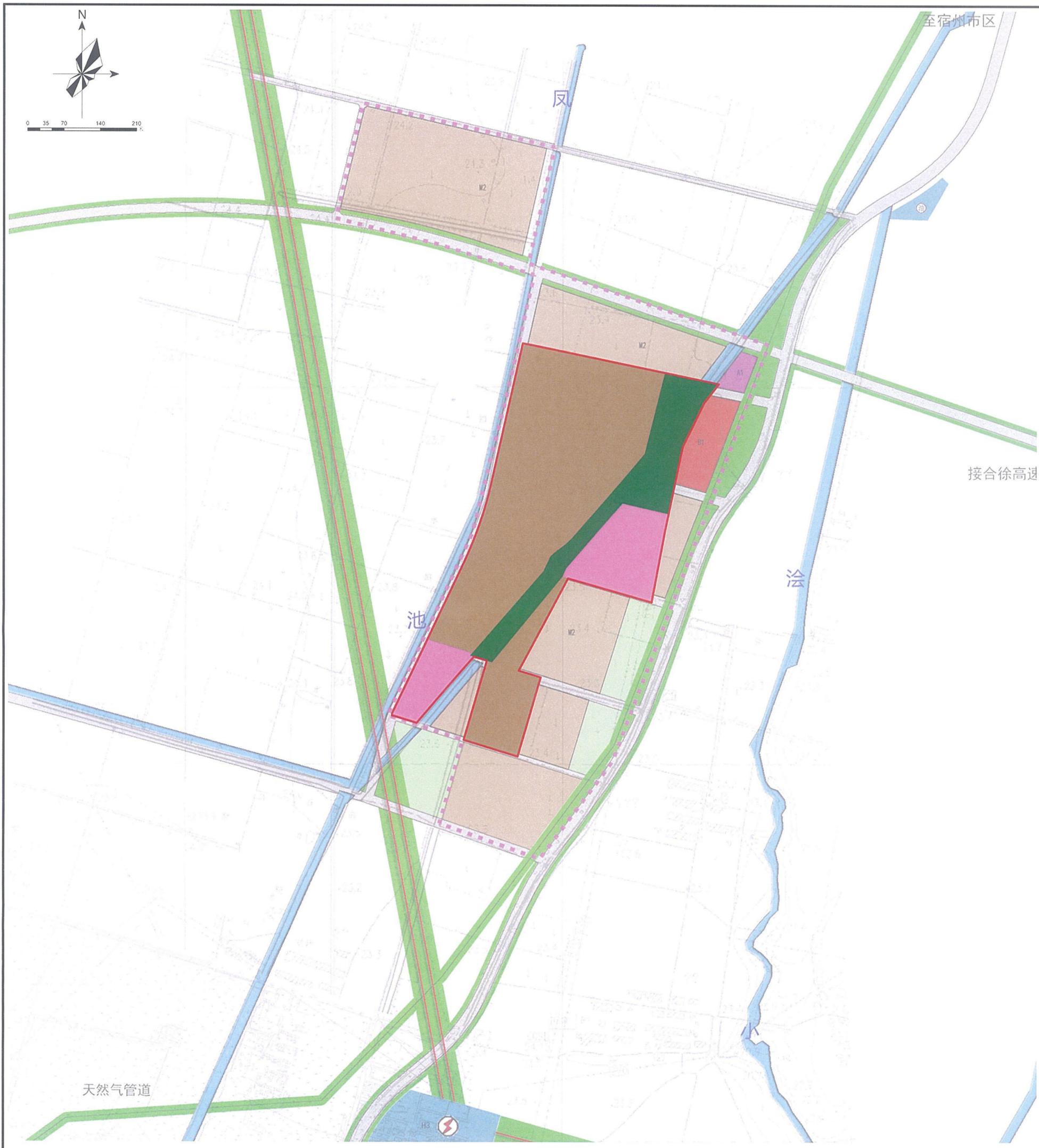
负责人：[Signature]



地图投影与分度带采用“高斯-克吕格投影，3度分带法”
高程基准采用“1985国家高程基准”
坐标系采用“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 (CGCS2000)”

濉溪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制图
二〇二一年十月

濉溪县南坪镇工业集中区片区 (HBSX340621-2021-5) 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



开发片区分区规划图

图源：濉溪县南坪镇总体规划（2016-2030）镇区用地布局规划图

县级审查

- | | | |
|----|-----------|-------|
| 图例 | 成片开发片区范围线 | 综合服务区 |
| | 工业发展区 | 绿地休闲区 |

经办人：王...
负责人：杨...
3406210150186

地图投影与分度带采用“高斯-克吕格投影”
高程基准采用“1985国家高程基准”
坐标系采用“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 (CGCS2000)”

濉溪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制图
二〇二一年十月

濉溪县南坪镇工业集中区片区(HBSX340621-2021-5) 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



开发片区用地规划图

图源：濉溪县南坪镇浍河以北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

县级审查

图例	成片开发片区范围线	供电用地	工业用地	陆地水域
	交通场站用地	公园绿地	排水用地	
	城镇道路用地	防护绿地	机关团体用地	

经办人：

负责人：

地图投影与分度带采用“高斯-克吕格投影，3度分带法”
高程基准采用“1985国家高程基准”
坐标系采用“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CGCS2000)”

濉溪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制图
二〇二一年十月

附件 1.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年度计划及市县政府书面证明材料



县十七届人大六次会议
文 件 (八)

关于濉溪县 2020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 执行情况与 2021 年计划草案的报告

——2021 年 1 月 28 日在濉溪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六次会议上
濉溪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各位代表: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 现将濉溪县 2020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 2021 年计划草案的报告提请县十七届人大六次会议审议, 并请县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20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

2020 年以来, 面对复杂严峻的国内外形势和新冠肺炎疫情的冲击, 全县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 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安徽重要讲话指示精神, 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 在县人大和县政协的监督指导下, 认真落实中央及省、市各项决策部署, 按照高质量发展要求, 统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 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 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工作取得重大战略成果, 增长好于预期, 社会大局保持稳定。预计全年: 地区生产总值超过 480 亿元,

- 1 -

附件 2. 濉溪县土地征收成片开发集中建设区清单

附件：

濉溪县土地征收成片开发集中建设区清单

序号	名 称	位 置
1	濉溪县河西片区集中建设区	濉溪经济开发区
2	濉溪芜湖现代产业园集中建设区	濉芜现代产业园
3	安徽（淮北）新型煤化工合成材料基地集中建设区	韩村镇
4	淮北南部次中心集中建设区	百善镇、四铺镇、韩村镇
5	安徽濉溪经济开发区集中建设区	濉溪经济开发区
6	百善现代农业综合开发示范区	百善镇
7	淮北濉溪柳孜文化园集中建设区	百善镇
8	韩村镇镇区集中建设区	韩村镇
9	刘桥镇集中建设区	刘桥镇
10	刘桥镇产业园集中建设区	刘桥镇
11	南坪镇工业集中建设区	南坪镇
12	百善镇镇区集中建设区	百善镇
13	双堆集镇新城集中建设区	双堆集镇
14	开发区中德产业园集中建设区	濉溪经济开发区

濉溪县人民政府

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征求意见专题会议纪要

第 3 号

濉溪县人民政府

2021 年 10 月 18 日

濉溪县人民政府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 征求意见专题会议纪要

2021 年 10 月 18 日下午，濉溪县县委常委、副县长张磊在县政府三楼会议室，主持召开县政府办公室、县人大、县政协、县发改委、县经信局、县人社局、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生态环境分局、县住建局、县交通局、县农业农村局、南坪镇等部门领导和有关专家学者会议，征求濉溪县南坪镇工业集中区片区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编号：HBSX340621-2021-5）意见，现纪要如下：

会议听取了技术单位安徽尚原规划咨询有限公司关于编制濉溪县南坪镇工业集中区片区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编号：HBSX340621-2021-5）的情况汇报。

濉溪县南坪镇工业集中区片区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编号：HBSX340621-2021-5）位于濉溪县南坪镇镇区北部工业集中区，东至110KV高压走廊，南至纬九路，西至九里沟路，北至纬六路；总面积39.7918公顷，其中农用地36.8525公顷，建设用地2.9393公顷，拟征收土地36.8808公顷。

会议指出，本次成片开发方案的实施，是我县全面融入长三角一体化，贯彻落实《皖北承接产业转移集聚区建设实施方案》的具体举措。同时，成片开发方案的实施，可以促进当地经济社会发展，增加被征地农民就业机会，改善当地村民生产、生活条件，符合公共利益的要求。集中建设区域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和永久基本农田。开发后的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以及其他公益性用地比例不低于40%，符合《安徽省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标准实施细则（暂行）》的规定要求。该成片开发方案符合濉溪县域经济社会发展的要求。

会议原则同意实施该成片开发方案。

参会人员：县政府张磊、县政府办张思华、县人大薛亚、县政协袁文军、县发改委杨明、县经信局屈莉、县人社局王敏、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马勇、县生态环境分局陈康、县住建局王奔、县交通局薛琛、县农业农村局陈伟、南坪镇张伟

濉溪县南坪镇工业集中区片区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征求意见签到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方式
胡明	发改委	党组成员	19109616069
屈莉	县经信局		18256138875
王敏	县人社局		18956156677
薛琛	县交通局	总工	18726881879
王春	县住建局		18110337875
隋斌	县农业局		
刘峰	县生态环境局		17786176060
张伟	南坪镇		15956173930
魏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18956100298
赵峰	县政协		1805619776
刘	县人代		13505612886

关于对《濉溪县南坪镇工业集中区片区土地征收成片 开发方案》村民代表会议真实性的承诺书

我单位郑重承诺：濉溪县南坪镇路东村于2021年10月
14日召开的关于《濉溪县南坪镇工业集中区片区土地征收成片开
发方案》的村民代表征求意见会真实、准确、可靠，我单位对其真实
性负全部责任。

特此承诺！

安徽省濉溪县南坪镇人民政府



2021年 10月 14日

濉溪县南坪镇路东村两委会会议记录



会议时间	2021. 10. 14	会议地点	路东村村委
主持人	孙平	记录人	沈伟
参会人员	路东村村两委成员		
会议议题	濉溪县南坪镇工业集中区片区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		

会议记录:

为了推动南坪镇工业的发展,濉溪县人民政府组织编制了《濉溪县南坪镇工业集中区片区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方案拟征收南坪镇路东村27.0257公顷的土地。

路东村2021年10月14日召开村两委会议,对方案进行了认真讨论,路东村村两委成员一致同意此方案。

讨论结果:

经过路东村村两委成员认真了解,深入讨论《濉溪县南坪镇工业集中区片区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路东村村两委成员一致同意该方案的实施。

与会人员签名:








濉溪县南坪镇工业集中区片区 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

2021年10月14日，路东村农村集体经济组织 孙平 主任在 路东村村委会议室（会议地点）主持召开路东村村民委员会村民代表会议，征求《濉溪县南坪镇工业集中区片区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编号：HBSX340621-2021-5）》意见。现纪要如下。

一、《濉溪县南坪镇工业集中区片区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编号：HBSX340621-2021-5）》拟征收土地位于濉溪县南坪镇镇区北部的工业集中区，东至高压走廊，南至纬九路，西至九里沟路，北至纬六路；涉及南坪镇路东村和浍北村，片区总面积 39.7918 公顷，其中农用地 36.8525 公顷，建设用地 2.9393 公顷，未利用地 0.0000 公顷，拟征收土地面积 36.8808 公顷，征地范围涉及集体经济组织 2 个，路东村村民代表 60 人，会议应到村民代表 60 人，实到 44 人。

二、本成片开发方案的实施可以促进当地经济发展、增加被征地农民就业机会，改善当地村民生产、生活条件，符合公共利益，44 位村民代表同意实施征收。

三、路东村村民委员会同意成片开发方案实施征收本集体组织 27.0257 公顷土地。

四、路东村村民委员会三分之二以上村民代表同意实施成片开发方案。

附：参会人员签字（含手印）



2021年10月/4日



濉溪县南坪镇路东村村民委员会村民代表会议签到表

序号	姓名	意见	联系方式
1	李春彦	同意	15256129391
2	郝加荣	同意	13645612374
3	郝娜	同意	13817790583
4	王海芹	同意	13965866416
5	王立祥	同意	15156191106
6	王西亮	同意	18136227589
7	杨玉贵	同意	15956171951
8	张信才	同意	15856115697
9	沈魁	同意	15856157986
10	高文武	同意	13335603133
11	胡志新	同意	15856104142
12	沈连存	同意	18726862768
13	张启轮	同意	18256164368
14	张启光	同意	13335617085



濉溪县南坪镇路东村村民委员会村民代表会议签到表

序号	姓名	意见	联系方式
15	张启连	同意	18056136915
16	万立安	同意	15155525979
17	胡朝路	同意	15056164310
18	唐书多	同意	18756184158
19	杨西平	同意	18956153531
20	王立祥	同意	18756166285
21	关振	同意	18756130079
22	张大寨	同意	17356161107
23	徐心	同意	18956176090
24	王发姓	同意	无
25	王喜玲	同意	13866897893
26	王明成	同意	13696617032
27	胡学东	同意	15155548958
28	娜斌	同意	15105610269



濉溪县南坪镇路东村村民委员会村民代表会议签到表

序号	姓名	意见	联系方式
29	王泉强	同意	17709617605
30	孙玉龙	同意	1515554825
31	胡学强	同意	15645617850
32	李传强	同意	1585617840
33	惠跃强	同意	13866890082
34	张志强	同意	18095613841
35	李红	同意	1815627993
36	梁玉强	同意	18956157860
37	侯道强	同意	17756173920
38	杨雨军	同意	13966101259
39	张强	同意	18856182738
40	朱明利	同意	15156171059
41	杨广云	同意	18856104487
42	张玉山	同意	1022868



濉溪县南坪镇路东村村民委员会村民代表会议签到表

序号	姓名	意见	联系方式
43	张大同	同意	17756129389
44	沈大雨	同意	1762564355
45			
46			
47			
48			
49			
50			
51			
52			
53			
54			
55			
56			

关于对《濉溪县南坪镇工业集中区片区土地征收成片 开发方案》村民代表会议真实性的承诺书

我单位郑重承诺：濉溪县南坪镇涂北村于2021年10月
14日召开的关于《濉溪县南坪镇工业集中区片区土地征收成片开
发方案》的村民代表征求意见会真实、准确、可靠，我单位对其真实
性负全部责任。

特此承诺！

安徽省濉溪县南坪镇人民政府

2021年10月14日





濉溪县南坪镇**浍北村**两委会会议记录

会议时间	2021.10.14	会议地点	路尔村村委
主持人	朱明成	记录人	王静
参会人员	浍北村村两委成员		
会议议题	濉溪县南坪镇工业集中区片区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		

会议记录:

《濉溪县南坪镇工业集中区片区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的实施,可以促进南坪镇工业基础和经济的发展。

浍北村村两委成员认真了解了方案中拟安排项目,片区范围,拟征收土地范围和面积,该村村两委成员一致同意该方案。

讨论结果:

浍北村村两委成员对方案及拟征收土地面积和范围无异议,一致同意该方案的实施。

与会人员签名:

朱明成 惠健 曹光堂 王静
王静 王静 曹光堂

濉溪县南坪镇工业集中区片区 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

2021年10月28日，浍北村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史光堂主任在路东村村委会议室（会议地点）主持召开浍北村村民委员会村民代表会议，征求《濉溪县南坪镇工业集中区片区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编号：HBSX340621-2021-5）》意见。现纪要如下。

一、《濉溪县南坪镇工业集中区片区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编号：HBSX340621-2021-5）》拟征收土地位于濉溪县南坪镇镇区北部的工业集中区，东至高压走廊，南至纬九路，西至九里沟路，北至纬六路；涉及南坪镇路东村和浍北村，片区总面积39.7918公顷，其中农用地36.8555公顷，建设用地2.9393公顷，未利用地0.0000公顷，拟征收土地面积36.8808公顷，征地范围涉及集体经济组织2个，浍北村村民代表52人，会议应到村民代表52人，实到37人。

二、本成片开发方案的实施可以促进当地经济发展、增加被征地农民就业机会，改善当地村民生产、生活条件，符合公共利益，37位村民代表同意实施征收。

三、浍北村村民委员会同意成片开发方案实施征收本集体组织9.8555公顷土地。

四、浍北村村民委员会三分之二以上村民代表同意实施成片开发方案。

附：参会人员签字（含手印）



濉溪县南坪镇浍北村村民委员会村民代表会议签到表



序号	姓名	意见	联系方式
1	王道平	同意	15256121685
2	惠大华	同意	16109617190
3	周四其	同意	1836522069
4	黄永刚	同意	18156123828
5	王志仁	同意	15856107691
6	王志善	同意	18256166988
7	王志伦	同意	18056150183
8	王福贵	同意	15156194078
9	许立民	同意	18130219923
10	李元贵	同意	13470934529
11	王金荣	同意	无
12	李光年	同意	18726844237
13	李元刚	同意	18130220228
14	朱振	同意	18756100203

濉溪县南坪镇浍北村村民委员会村民代表会议签到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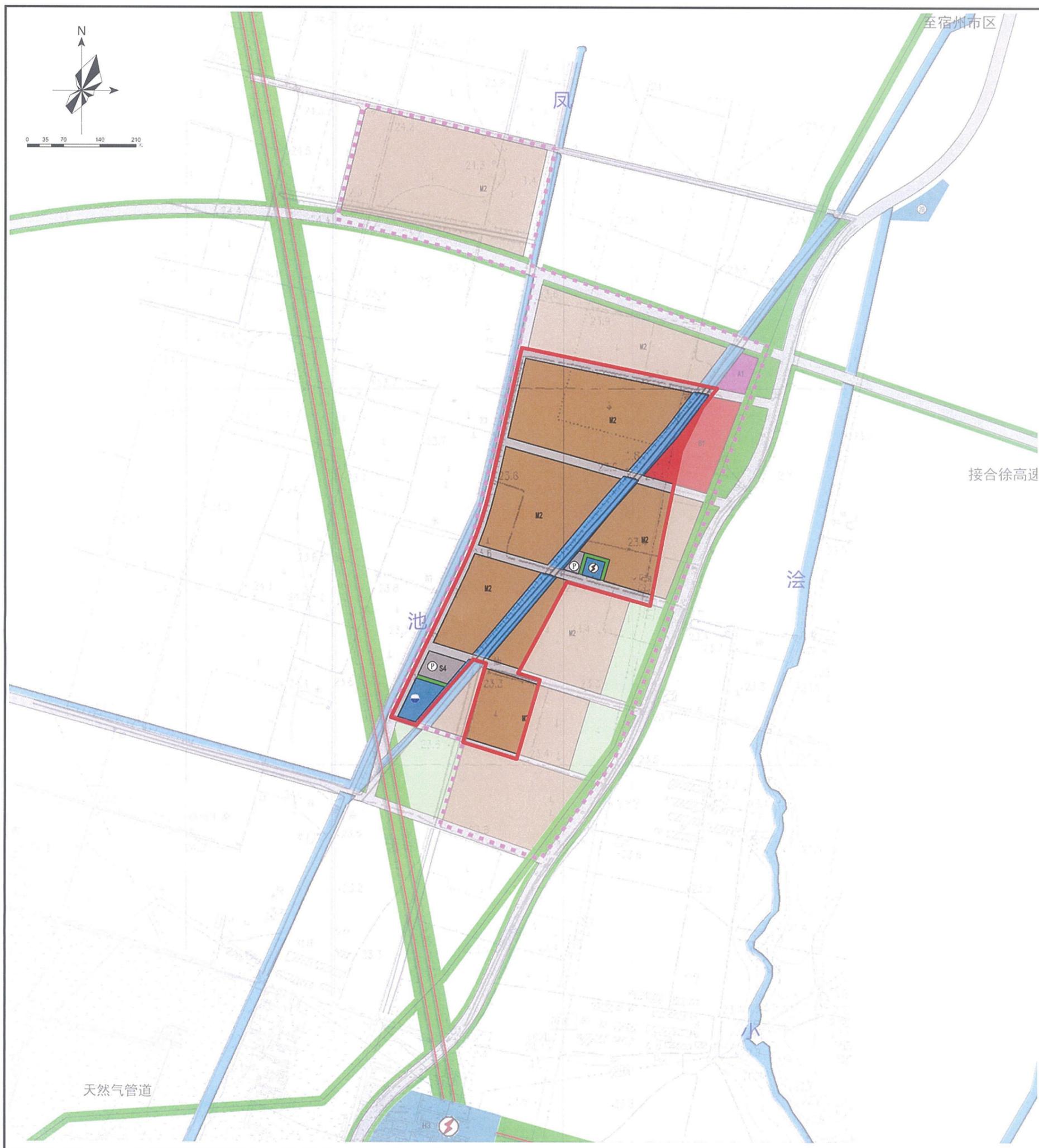
序号	姓名	意见	联系方式
15	曹连仁	同意	18705619423
16	凡庆伍	同意	15856117185
17	肖华光	同意	18156157308
18	樊万坤	同意	18909619203
19	惠光强	同意	18656110228
20	郎玉军	同意	15375617817
21	战文彪	同意	13355615159
22	王敬安	同意	18356184775
23	朱文运	同意	13965878008
24	惠牛备	同意	13866888389
25	代志兰	同意	18225615916
26	王治忠	同意	13731853796
27	王金运	同意	18956119236
28	朱立伟	同意	17756177815

濉溪县南坪镇浍北村村民委员会村民代表会议签到表



序号	姓名	意见	联系方式
29	朱他军	同意	15956701045
30	张艳芳	同意	18056125223
31	顾明山	同意	13731863531
32	王芳	同意	18156133072
33	周芹	同意	17356120609
34	张道侠	同意	13339215239
35	顾春贺	同意	15856116763
36	王娟	同意	15212619368
37	王敬峰	同意	17756102906
38			
39			
40			
41			
42			

濉溪县南坪镇工业集中区片区 (HBSX340621-2021-5) 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



开发片区涉及城镇总体规划图 图源：濉溪县南坪镇总体规划（2016-2030）镇区用地布局规划图

县级审查

图例	H3 区域公用设施用地	H23 区域交通设施用地	U1 供应设施用地	U2 环境设施用地	W 污水处理厂	R 敬老院
	M2 二类居住用地	A1 行政办公用地	S4 S3 S9 交通设施用地	U3 安全设施用地	Q 邮政所	P 停车场
	A3 教育科研用地	A2 文化设施用地	G 公园绿地	W 镇政府	W 水厂	T 电信局
	A4 医疗卫生用地	B1 商业用地	W 水域	G 防护绿地	Q 消防站	B 变电所
	W1 一类物流仓储用地	M2 二类工业用地	S 小学、中学、职业学校	H 医院	Q 港口	T 垃圾转运站

经办人: [Signature]
负责人: [Signature]



地图投影与分度带采用“高斯-克吕格投影, 3度分带法”
高程基准采用“1985国家高程基准”
坐标系采用“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 (CGCS2000)”

濉溪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制图
二〇二一年十月

濉溪县南坪镇工业集中区片区(HBSX340621-2021-5) 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



开发片区涉及控制性详细规划图

图源：濉溪县南坪镇浍河以北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

县级审查

图例

0801 机关团体用地	1401 公园绿地	Ⓟ 社会停车场	— 110kV电力架空线	⋯ 规划范围
120803 社会停车场用地	1402 防护绿地	— Dg160中压A燃气管道	— 110kV架空线建筑后退线	▭ 成片开发片区范围
1302 排水用地	100102 二类工业用地	— 高压廊道(宽度85米)	— 35kV电力架空线	▭ 沟渠
110102 二类物流仓储用地	留白用地	30.0 尺寸标注	— 35kV架空线建筑后退线	
1303 供电用地	现状保留	⚡ 35kV变电站	Ⓣ 污水处理厂	

经办人：[Signature]
负责人：[Signature]

地图投影与分度带采用“高斯-克吕格投影”
高程基准采用“1985国家高程基准”
坐标系采用“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CGCS2000)”

濉溪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制图
二〇二一年十月

濉溪县人民政府

濉政秘〔2018〕10号

濉溪县人民政府 关于同意濉溪县南坪镇总体规划 (2016-2030)的批复

南坪镇人民政府:

你镇《关于请求批准〈濉溪县南坪镇总体规划(2016-2030)〉的请示》(南政字〔2018〕5号)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濉溪县南坪镇总体规划(2016-2030)》确定的南坪镇规划范围、年限、性质、规模、空间布局和各项技术经济指标。

二、近期到2020年,镇区人口规模为1.5万人,用地规模控制在2平方公里;远期到2030年,人口规模为3万人,用地规模控制在3.6平方公里。

三、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加强规划管理,并根据《濉溪县南坪镇总体规划(2016-2030)》,加快编制控制性详细规划和修建性详细规划,指导具体建设,保证规划正常实施。

四、对《濉溪县南坪镇总体规划(2016-2030)》确定的强制

性内容不得随意调整，确需变更的，必须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要求的程序报批。



濉溪县人民政府

濉政秘〔2021〕94号

濉溪县人民政府 关于同意濉溪县南坪镇浍河以北片区 控制性详细规划的批复

南坪镇人民政府：

《关于审批〈濉溪县南坪镇浍河以北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的请示》（南政字〔2021〕35号）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原则同意你镇上报的《濉溪县南坪镇浍河以北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以下简称《控规》）。你镇要严格按照《控规》确定的规划范围、规划定位、用地规模、布局结构和功能分区等进行控制，做好过境道路与城镇道路之间的衔接，满足相关规范的要求，集约利用现有土地资源，确保统筹兼顾、有序开发。

《控规》批复后，原则上不得调整。若确需调整，需组织专家论证和分析评估，并按程序上报控规，确保规划调整的严肃性、合法性和合理性。

《控规》是对该区域项目进行规划管理的法定依据，你单位要严格按照《控规》要求，对规划范围内建设活动实行统一管理，

切实保障《控规》实施。



淮北市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专家论证委员会关于 《濉溪县南坪镇工业集中区片区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 专家论证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自然资源部关于印发〈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标准（试行）〉的通知》及《安徽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安徽省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标准实施细则（暂行）〉的通知》等相关文件精神，淮北市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专家论证委员会于 2021 年 11 月 8 日组织召开了《濉溪县南坪镇工业集中区片区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以下简称《方案》）论证会，听取了项目的汇报，查阅了成片开发方案报告、图件等。形成以下意见：

一、《濉溪县南坪镇工业集中区片区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中涉及的片区范围位于已批准的《濉溪县南坪镇总体规划（2016-2030）》确定的城镇建设用地集中建设区范围内，可以视同位于国土空间规划确定的城镇开发边界内的集中建设区；不涉及已划定的永久基本农田、自然保护地及生态保护红线。

二、方案已纳入濉溪县 2021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年度计划，方案编制合理。

三、方案编制基本符合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编制要求。片区具有实施成片开发的必要，原则同意方案通过论证，同时提出了以下主要修改建议：

1、结合片区实际情况，科学分析和梳理供水、排水、排污、供电等基础设施现状和规划情况；

2、严格核定各类项目建设用地使用标准，提升片区土地集约节约利用水平；

3、充分对接上位规划，进一步明确片区主导产业和发展方向；

4、校核图、文、表，规范文本内容，完善相关附件材料。

专家主任委员：

专家委员：


2021年11月8日



《濉溪县南坪镇工业集中区片区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

专家论证意见修改说明

淮北市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专家论证委员会于2021年11月8日组织召开了《濉溪县南坪镇工业集中区片区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论证会。专家组对《方案》进行了认真的论证，听取了项目的汇报，查阅了成片开发方案报告、图件等。原则同意方案通过论证，为使《方案》更加科学合理，提出了以下主要修改建议：

1、结合片区实际情况，科学分析和梳理供水、排水、排污、供电等基础设施现状和规划情况。

修改情况：已按照意见进行修改。《方案》认真核实了成片开发范围内供水、污水数据的真实性和逻辑性，对片区内排水、污水、供电等基础设施的现状和规划情况进行了补充完善。详见《方案》5-10页，补充了片区内生活用水的供水水源的相关内容，修改排水条件中的污水量预测的数据。

2、严格核定各类项目建设用地使用标准，提升片区土地集约节约利用水平。

修改情况：已按照意见进行修改。针对各类项目建设用地使用标准，通过与南坪镇和控规设计单位充分对接，认真核定了各类建设用地使用标准，提高企业入驻门槛，提升片区土地集约节约利用水平。

3、充分对接上位规划，进一步明确片区主导产业和发展方

向。

修改情况：已按照意见进行修改。文本中进一步明确片区主导产业为新型建材产业（非金属矿物制品业），围绕上下游产业链，打造专业型新型建材产业示范区。修改内容详见《方案》11-12页，在成片开发的必要性中增加片区的产业定位和发展目标。

4、校核图、文、表，规范文本内容，完善相关附件材料。

修改情况：已按照意见进行修改。根据矢量数据一一核对了文本中的数据，对文中图、文、表的形式进行了统一，并完善了相关附件。

2021年11月10日